

滙豐金磚動力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4年4月30日

-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滙豐金磚動力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成立日期	94年12月1日
經理公司	滙豐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種類	股票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投資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滙豐環球投資管理(英國)有限公司 滙豐環球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無	計價幣別	新臺幣
績效指標	無	保證機構 &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及香港（符合主管機關規範之投資標的）、巴西、印度、俄羅斯、美國、英國及盧森堡及中國等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美國店頭市場（NASDAQ）、英國另類投資市場（AIM）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上述國家店頭市場交易之股票、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存託憑證（包含由香港、巴西、印度、俄羅斯及中國等國家或地區發行，但於美國、英國及盧森堡等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美國店頭市場（NASDAQ）、英國另類投資市場（AIM）交易之存託憑證）、REIT（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REAT（Real Estate Asset Trust）及經金管會核准證券投資顧問事業提供投資推介顧問服務之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經理或發行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投資於中華民國、香港、巴西、印度、俄羅斯及中國等國家或地區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及經金管會核准之前述國家店頭市場交易之股票、存託憑證（包含由香港、巴西、印度、俄羅斯及中國等國家或地區發行，但於美國、英國及盧森堡等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美國店頭市場（NASDAQ）、英國另類投資市場（AIM）交易之存託憑證），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

二、投資特色：國內首檔金磚概念股票基金。本基金分散投資於資巴西、俄羅斯、印度、台灣、香港、中國等極具經濟發展潛力的金磚經濟區塊，主要聚焦於參與上述國家之長期經濟發展、具獲利成長潛力的公司進行投資，以追求績效穩健成長與長期資本增長為目標。本基金之海外投資顧問公司為滙豐投資管理集團新興市場領域的專業投資研究團隊，將提供本基金龐大的全球投資網絡與研究整合，期能提供國內投資人國際化專業資產管理的服務。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一、本基金主要投資中華民國、香港、巴西、俄羅斯、印度及中國等地區之有價證券，非集中投資某些類股，因此類股過度集中之風險較低，但風險並無法因分散投資而完全消除，仍可能受政經情勢、產業、經濟景氣循環或股票流動性不足的影響。故本基金風險程度之等級為RR5（註）。

二、本基金以新台幣計價，投資於全球新興市場，因此亦可能受匯率變動或外匯管制影響。

三、有關本基金投資風險之揭露請詳見第22頁至第33頁。

（註）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依照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RR1-RR5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基金計價幣別匯率風險、投資標的產業風險、信用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

請投資人注意申購基金前應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及Sharpe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主要投資新興市場與大中華地區之一般型股票，適合積極型投資人納入其投資組合，投資人宜斟酌個人之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之可運用期間長短後辦理投資。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資料日期：114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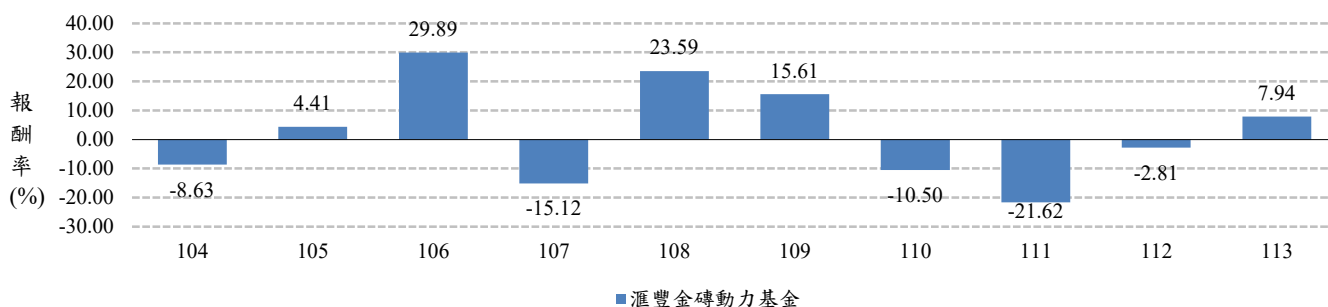
投資類別/投資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新台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價值比重(%)	投資類別/投資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新台幣百萬元)	佔基金淨資產價值比重(%)
香港	\$518.251	52.14%	巴西	\$36.178	3.64%
印度	\$352.760	35.48%	銀行存款	\$50.759	5.10%
美國	\$40.774	4.10%	其他	\$-4.318	-0.46%

二、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



資料來源：Lipper、資料日期：114年3月31日。註：揭露最近十年度基金淨值走勢圖，該基金成立若未滿十年者，則揭露自成立以來之淨值走勢。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資料來源：Lipper，113年12月31日，原幣計價。

註：1.年度基金報酬率：指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以1~12月完整曆年期間計算，加計收益分配後之累計報酬率。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3.成立當年未滿一年，當年度報酬率係以基金成立日至當年年底之報酬率表示。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期間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基金成立日(94.12.1)至資料日止
累計報酬率(%)	8.25	-1.22	14.91	-1.22	19.62	17.12	45.70

資料來源：Lipper，114年3月31日，原幣計價。

註：1.累計報酬率：指至資料日期日止，本基金淨資產價值最近三個月、六個月、一年、三年、五年、十年及自基金成立日起算，加計收益分配之累計報酬率。2.收益分配均假設再投資於本基金。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本基金無收益分配。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費用率	2.75%	2.65%	2.60%	2.89%	2.72%

註：費用率：指依證券投資信託契約規定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如：交易直接成本—手續費、交易稅；會計帳列之費用—經理費、保管費、保證費及其他費用等）占平均基金淨資產價值之比率。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2.0%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0.32%
申購手續費	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額之 2%
買回費	(1) 受益人請求買回受益憑證，目前毋須支付買回費，買回費用為零。(2) 本基金買回費用最高不得超過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一，並得由經理公司經理公司在此範圍內公告後調整
短線交易費用	受益人持有本基金未滿 14 日(含)者，應支付其買回價金之 1% 為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買回收件手續費	買回受益憑證毋須支付買回收件手續費
費	每年預估 \$1,000,000 (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故該費用不一定每年發生)
受益人會議費用	包括取得及處分基金資產所生之經紀商佣金、印花稅、證券交易稅、證券交易手續費、訴訟及非訴訟費用及清算費用、本基金財務報告之簽證或核閱費用(以依法
其他費用	令或依信託契約規定應向受益人公告之財務報告為限)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 33、34 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本基金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網站 (<http://www.assetmanagement.hsbc.com.tw>) 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 (<http://www.assetmanagement.hsbc.com.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免費取得本基金之公開說明書及基金近年度財務報告電子檔。

其他

滙豐投信服務電話：02-6633-5808

- 一、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基金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各銷售機構備有基金公開說明書，歡迎索取。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內容涉及新興市場部分，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也可能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之影響。
- 三、投資地區政治、經濟變動之風險：本基金投資區域政經情勢或法規之變動，可能對本基金所參與的投資市場及投資工具之報酬造成直接或間接的影響。匯率走勢亦可能影響所投資之海外資產價值變動。
- 四、本基金集中投資於巴西、俄羅斯、印度及大中華區之股票，其中大中華區投資標的包括台灣、香港、中國具成長潛力的企業之有價證券(包括H股與A股)。(本基金經理費2%、保管費0.32%)
- 五、本基金可能透過中國合格境外投資者(QFII)、滬港通及深港通投資中國證券市場之有價證券，因滬港通及深港通為新機制，同時受中國及香港監管，交易機制較複雜，可能產生投資標的異動或相關交易、交割、營運及作業等風險。因中國為外匯管制市場，在資金匯出匯入有較多限制，故本基金投資中國有價證券可能會有資金無法即時匯回之風險，或可能因特殊情事致延遲給付買回價款。投資人並須留意中國市場特定政治、經濟、法規與市場等投資風險。
- 六、投資人亦應注意投資國家稅制變更之風險，本基金投資之部分國家針對外國投資者課稅(如巴西IOF稅)，投資人申購或贖回基金而導致基金資金進出該國家所產生之稅賦，均為基金之費用，因此該類稅制之改變(包括稅制之實施或終止、稅率之升降等)均可能影響基金之相關費用，而對基金淨值及投資人造成若干影響。
- 七、投資軍事工業等爭議性武器相關投資標的不利社會責任投資，且當環境、社會或治理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可能對投資價值產生潛在或實際之重大負面影響。根據滙豐環球投資管理政策，本公司將不會投資於被視為直接及間接涉及發展、製造、使用、維護、銷售、分銷、進口或出口、存儲或運輸國際公約禁止的武器的公司證券。滙豐環球投資管理政策(經不時修訂)載於：<https://www.assetmanagement.hsbc.com.tw/>
滙豐投信獨立經營管理。